宝泓50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宝泓 50 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位于北海市铁山港区富屋村委沙壅塘村 4 号北铁一级公路与 7 号路交口西南侧,占地面积 49498.61m²,项目建设生产线 5 条,其中,低铁磨砂生产线 2 条、水洗中档石英砂生产线 2 条,年产低铁超白晶质光伏玻璃石英砂 50 万吨;高岭土生产线 1 条,年产高岭土 6 万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筛选分级区、球磨厂房、脱泥区、压滤脱水区、原料堆场、成品仓库、办公室、食堂、配电房、门卫室等,另外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噪声防治设施和固废间等环保工程。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8月,广西三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宝泓 50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9月5日,北海市行政审批局以"北审批建准〔2022〕48号"对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同意项目的建设。

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动工建设, 2016 年 12 月开始机械安装和调试。项目建设期间和试生产期间,无环境污染纠纷,也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生态环境主管部分处罚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8050万元,环保投资480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比《年产50万吨机制砂项目和年产30万吨预拌干混砂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以及《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北海宝泓50万吨 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北审批建准〔2022〕 48号)的批复要求,项目环境存在以下变动情况。

环评报告要求高岭土堆场、粗石英砂堆场顶部设置顶棚,实际建设情况为高岭土堆场、粗石英砂堆场未设置顶棚,采用防雨篷布、防尘网覆盖。

2、环评批复要求设置1个500m³的初期雨水沉淀池,初期雨水经过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实际建设情况为初期雨水通过雨水沟渠排入容积1080m³的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用作生产用水,可满足初期雨水水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

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项目高岭土堆场、粗石英砂堆场顶部设置顶棚变更为采用防雨篷布、防尘网覆盖,原则上环保措施污染防治措施工艺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1) 原料卸料粉尘

原料由卡车运至原料堆场,卸料时受机械落差、自然风力作用将 产生粉尘,项目在卸料时采用移动式雾炮机喷淋降尘,并尽可能选择 无风或微风的天气条件下进行装卸。

(2)粗粒石英砂堆场粉尘、高岭土堆场粉尘、原料堆场粉尘 原料堆场采用覆盖防雨篷布,四周设置围挡;粗石英砂堆场、高 岭土堆场设置防尘篷布、四周设置围挡;原料堆场、粗石英砂堆场、

高岭土堆场设置移动式雾炮机进行雾化降尘,原料堆场在大风天气时减少物料堆放并且加设防尘覆盖物。

(3) 上料粉尘

项目原料进料采用铲车铲送至进料口,进料机上料口已设置防风罩+固定式水喷雾喷头降尘设施。

(4) 产品仓库粉尘

项目成品经输送带输送至成品仓库,仓库面积8550m²,地面已

硬化,厂棚板房结构,建筑高度 7.5m, 四面上半部已设置围挡。

(5) 厨房油烟

项目食堂厨房采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液化石油气属于清洁能源,在燃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极少,但在烹饪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油烟废气。项目设置1个灶头,属于小型规模,项目设置有油烟净化器。

(二)废水

厂区内采取"雨污分流的"形式,污水管道与雨水沟渠完全分离。项目设置的沉淀池总容量为 6480m³。场区初期雨水经雨水沟渠排入容积 1080m³ 三级沉淀池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项目设置有一套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系统,总容量 10920m³;其中沉浆池 1个(480m³),1个容积 1080m³ 三级沉淀池(共 3240m³)用以沉淀高岭土生产废水,1个 1800m³ 二级沉淀池(共 3600m³)用以沉淀二级砂,1个循环水池(3600m³)对生产废水进行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实现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1个化粪池对生活的废水处理后用于农地施肥,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包括: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②设备安装基座安装橡胶阻尼隔振器减振;③燃煤锅炉设消声器;④总图合理布置,减少噪声叠加和干扰,利用距离衰减。经采取措施后,可有效控制噪声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含铁废渣、细砂、钛

铁矿、沉淀池污泥、树叶树枝等杂质和生产设备日常维修及保养产生产生少量含油抹布、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其中含铁废渣、钛铁矿集中收集后出售给钢铁厂,细砂集中收集后外售,树叶树枝等杂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机油、含油抹布为废物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委 托有资质公司处置。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约 5m², 危废间已设置渗滤液收集池, 地面和墙壁 1.5m 高处已涂防渗层,设置有门锁,并由专人保管,危 废间门口已设置危废标识,危废间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三、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废气

项目在验收期间,对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开展了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监控点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项目实现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施肥,不外排。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厂界北面富屋村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置

经现场调查核实,项目运行期沉淀池产生的泥沙定期清理后临时存放于原料和成品堆场,及时作为建筑材料外售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渣收集后外售。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已按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项目废机油、润滑油等危险废物的收集临时存放危险废物贮存间,并设立明显的危废标志,危险废物定期收集并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按规定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管理检查

北海宝泓石英砂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设施和操作人员,环境管理工作基本到位。

五、验收结论

宝泓50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已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建设,并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和噪声达标排放,环境管理工作总体到位,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 1. 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定期开展环境保护日常监测,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台账及执行报告;
- 2. 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措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危废暂存间的管理,不得私自处置,更不得随意倾倒和焚

烧。

附件: 宝泓50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 分对 连机剂 李远强 蒋清华

附件:

宝泓50万吨优质高纯石英砂项目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是否同意
			通过验收
VÁZIAN	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	1.7 (585-15, 185	12 34
33728	MAA28416第29新始高3		13)3
李远遥	生态协会	13977959298	周意
蔣清华	生态快会	15777978916	同意,
,			